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选聘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，会议同意设立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，选举尚迎梅女士、马成勇先生和陈翔先生为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为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。同日，召开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选举尚迎梅女士为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，任期为公司第七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。

上述人员为公司员工，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，均不是持有公司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且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